证券代码：603022　　证券简称：新通联　　公告编号：临 2015-010

上海新通联包装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维护股价稳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近期 A 股市场出现非理性下跌，上海新通联包装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价出现大幅波动，严重损害了投资者的利益。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前景的信心以及对公司价值的认可，为增强投资者信心，维护公司全体股东的利益，公司拟采取以下措施：

一、公司将严格执行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中披露的“股份限售承诺”及“稳定股价预案”

公司控股股东曹文洁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2015 年 5 月 18 日）起 36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所持有的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等股份。

公司、公司控股股东、公司的董事（不包含独立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将严格按照公司制定的《公司上市后三年内公司股价低于每股净资产时稳定公司股价的预案》履行承诺，同时公司也积极鼓励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符合法律法规要求的前提下增持公司股票。

二、公司将积极研究股权激励或员工持股计划方案

公司将依据《关于上市公司实施员工持股计划试点的指导意见》、《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试行）》、《股权激励有关事项备忘录 1 号、2 号、3 号》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积极研究股权激励方案或员工持股计划，改善公司治理水平，充分调动员工的工作积极性，从而更好地促进公司长期、持续、健康发展。

三、努力做好企业经营管理

公司将继续努力做好企业的经营管理，提高公司的可持续发展能力，提升企业的投资价值、以良好的业绩回报股东。

四、积极开展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

公司将进一步提高信息披露透明度，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地披露公司信息，为投资者提供准确的投资决策依据；积极做好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欢迎投资者走进公司，了解公司，增进对公司的认知。

特此公告。

上海新通联包装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5 年 7 月 10 日